

第五章

工商业

香港具备了有助商业蓬勃发展的各种必要元素，包括低税率、一流的基建设施、行之有效的法律制度，以及资金和资讯自由流通。同时，香港也是通往中国内地——全球增长最快的其中一个经济体系——的最有利的门户。

香港是世界上首屈一指的国际贸易和服务中心，也是高增值产品的生产基地。香港还获公认为全球最自由的经济体系之一，又是进入庞大内地市场的最具策略性的大门。

香港持续的经济成就，有赖多个因素促成，包括简单课税制度和低税率、工作人口勤奋能干、基础设施优良、资金和资讯自由流通、遵行法治，以及政府坚决奉行自由贸易政策。

特区政府在自由市场体制之内为工商业提供最大便利。香港特区不徵收任何关税，对外贸易亦只作最低程度的管制。香港特区采取开放和自由的投资政策，积极鼓励外来投资。

为促进本港经济发展，政府致力创造方便营商的环境，并提供充足的支援服务和基础设施。随着香港经济转型向以知识为本和较高增值的活动，政府的支援也转向鼓励创新和科技发展。政府不断加强对科技发展和应用方面的支援，促进设计普及应用，并栽培本港所需的人才，包括优秀科学家、工程师、设计师、熟练技术员等。此外，政府又鼓励工商界发展多种创新和科技型行业。

商品贸易表现

二零零九年，在环球金融海啸下，香港的对外贸易录得明显跌幅。商品贸易总额为 51,614 亿元，较二零零八年下跌 11.8%。港产品出口下跌 36.4%，总值为 577 亿元，而转口贸易亦较前一年下跌 11.8%，总值为 24,113 亿元。进口贸易下跌 11%，贸易总值为 26,924 亿元。

二零零九年，香港最大的贸易伙伴是内地，其次是美国和日本。年内，按商品贸易价值计算，香港在全球贸易列强中排行第十一。

进口

二零零九年，电动机械、仪器、用具及其电动部件进口共值 7,209 亿元，占进口总额的最大部分，其次是电讯及声音收录和重播器具及设备 (3,686 亿元)，以及办公室机器和自动资料处理机 (2,469 亿元)。

内地、日本和台湾是本港进口货品的主要来源地，年内分别占进口总额的 46.4%、8.8% 和 6.5%。

港产品出口

二零零九年，港产品出口以电讯及声音收录和重播器具及设备为主，总值达 79 亿元，占港产品出口总额的 13.6%。其他主要出口货品包括首饰、金器和银器、其他宝石或半宝石制成品；初级形状的塑胶；电动机械、仪器、用具及其电动部件。

年内，内地、美国和新加坡是本港最大的出口市场，输往这些地方的产品分别占港产品出口总额的 46.2%、12.7% 和 3.9%。

转口

二零零九年，转口货品主要为电动机械、仪器、用具及其电动部件，总值 6,458 亿元 (占转口总额的 26.8%)，其次为电讯及声音收录和重播器具及设备，总值 4,067 亿元 (占转口总额的 16.9%)。转口贸易的主要来源地为内地、日本和台湾，主要目的地则为内地、美国和日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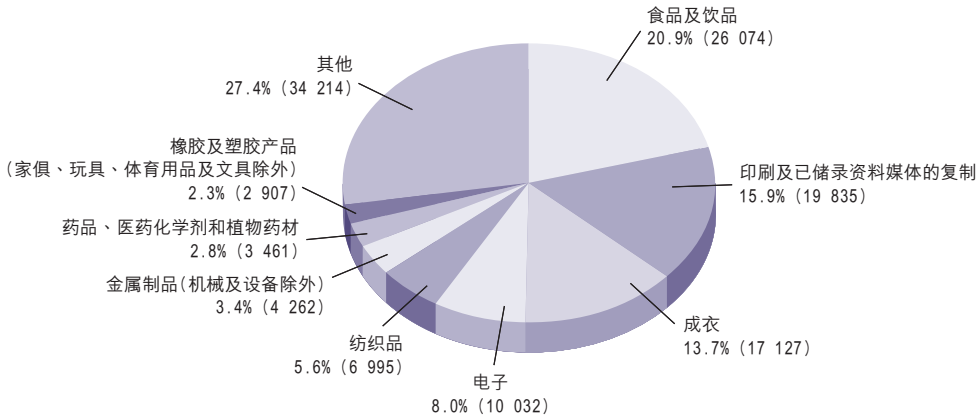
制造业

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来，香港的离岸生产活动不断扩展，令香港发展为策略控制中心，拥有日益全球化的生产网络。虽然经济转型，但二零零九年制造业就业人数仍达 133 300 人 (占总就业人数的 3.8%)。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食品及饮品制造业是本港制造业中就业人数最多的行业，其次是印刷业及已储录资料媒体的复制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制造业就业人数的分项数字载于图 1 註一。

註一 以上的统计数字是按“香港标准行业分类 2.0 版”编制。

图 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的制造业就业人数



服务业

服务业在过去 20 年蓬勃发展，在本地生产总值中所占比重由一九八九年的 73.9%，上升至二零零八年的 92%。二零零九年，服务业的就业人数占总就业人数的 88%。香港已成为世界上以服务业为主的经济体系中的表表者。

二零零九年，香港的整体服务贸易额达 10,140 亿元，以服务贸易价值计算，香港在世界排名第十五。同年，本港的服务输出总值达 6,700 亿元，相等于本地生产总值的 41%。二零零九年，以服务输出总值计算，本港在区内排名第三，仅次于内地及日本。同年，香港的服务输出总值在世界排名第十一。

本港的输出服务主要包括商贸服务及其他与贸易相关的服务、运输服务和旅游服务，分别占二零零九年服务输出总值的 30%、29% 及 19%。同年，金融服务输出占服务输出总值的 13%；而保险服务及其他服务输出则占 9%。整体来说，本港是服务输出净额盈馀地，在二零零九年总服务贸易盈馀达 3,259 亿元。按服务贸易的成分分析，商贸服务及其他与贸易相关的服务盈馀最多，在二零零九年达 1,773 亿元，其次是运输服务、金融服务和旅游服务，分别录得 889 亿元、584 亿元和 37 亿元的贸易盈馀。

外来直接投资

外来直接投资额，以及香港境外公司驻港的地区总部和地区办事处数目，足证香港在营商方面的吸引力。

政府统计处的数据显示，二零零八年香港的外来直接投资流入额达 596 亿美元。根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发表的《二零零九年世界投资报告》，香港是二零零八年亚洲第二大接受外来直接投资的经济体系。

二零零八年年底，以市值计算的外来直接投资头寸达 63,258 亿元 (图 2)。外来直接投资的来源地载于图 3，内地是最大的来源地，占二零零八年年底总头寸的 36.5%。香港企业集团^{注二}的主要经济活动载于图 4，从事投资控股、地产及各项商用服务的香港企业集团为最大部分，占二零零八年年底总头寸的 67.5%。

图 2 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八年年底
在港外来直接投资头寸 (以市值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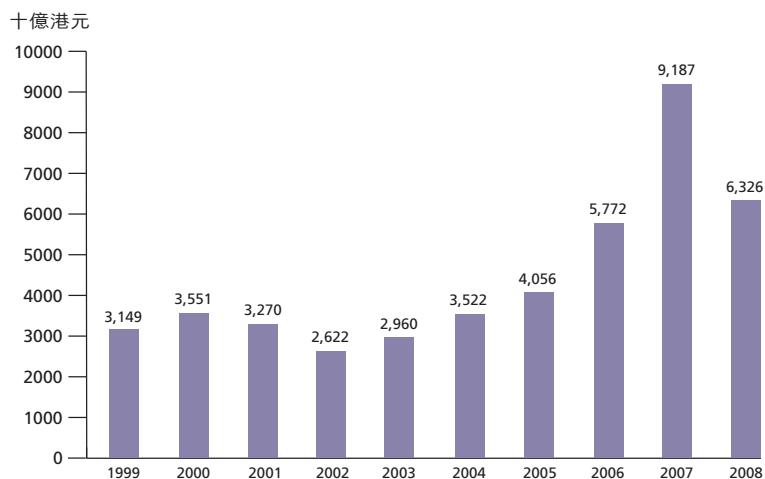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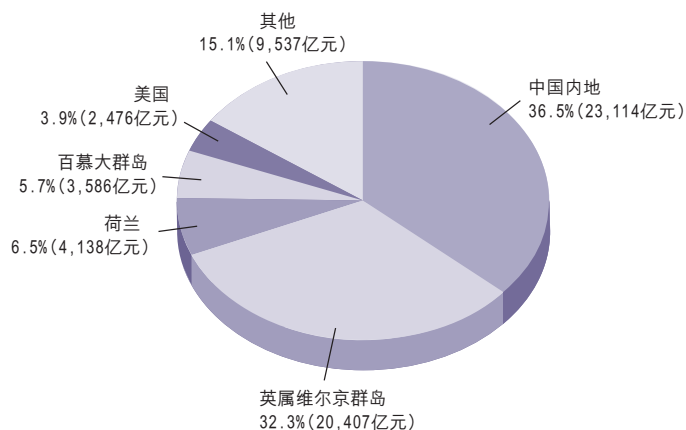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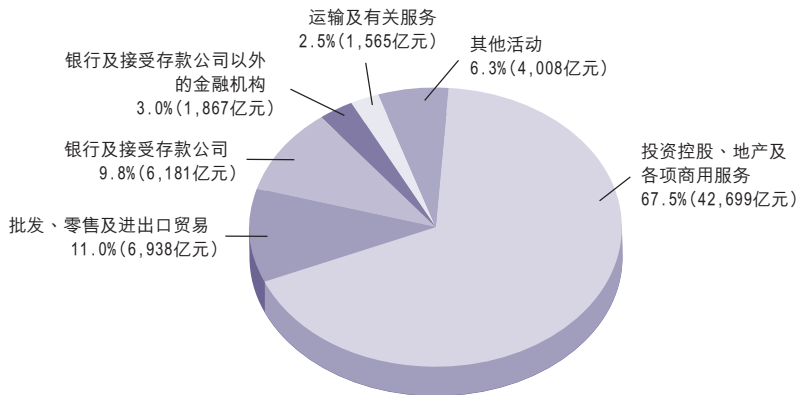
图 3 二零零八年年底按主要投资者国家/地区划分的
在港外来直接投资头寸 (以市值计算)



注二 企业可包括母公司、其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分行。

图 4

二零零八年年底按
香港企业集团的主要经济活动划分的在港外来
直接投资头寸 (以市值计算)



在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代表香港境外(海外、内地和台湾)母公司的驻港公司共有 6 397 家。这些驻港公司中，有 3 580 家为地区总部或地区办事处，反映投资者对香港长期以来具备的营商优势充满信心，并且视香港为统筹亚洲地区业务的理想基地。

行政架构

工商及旅游科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辖下的工商及旅游科，负责制定和协调有关香港对外商贸关系、旅游业、促进外来投资、会议及展览服务、保护知识产权、为工商业提供支援、促进贸易、保障消费者权益、促进竞争、邮政和气象服务的政策和策略。

工商及旅游科也负责统筹有关工业与贸易(包括中小型企业)和推广服务业的项目。该科的工作由数个部门协助，包括工业贸易署、投资推广署、香港海关、知识产权署、香港邮政、香港天文台，并且由多个驻海外的香港经济贸易办事处提供支援。

工业贸易署

工业贸易署负责处理香港特区的对外贸易关系，保障本港的贸易权益及利益，以及推广本港作为单独关税地区及国际自由贸易楷模的地位。

在本地层面，工贸署为本地工商机构及企业提供一系列的服务(包括签发产地来源证、进出口货品签证和香港服务提供者证明书)，并透过推行不同的计划，支援本港各行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工贸署又会在主要贸易伙伴入口法规有所改变时，向本地企业提出意见，并向中小企业提供相关贸易资料。

此外，工贸署在与内地磋商有关《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工作上，也担当重要角色。

投资推广署

投资推广署于二零零零年七月成立，专责促进和保留外来直接投资的工作，其使命是鼓励并协助海外、内地及台湾公司在香港开设和扩展业务，以期促进香港经济发展。

投资推广署向特定对象重点推广香港具有优势的产业和行业。该署按照重点推广行业的优先次序拟定业务发展计划，并通过 11 个香港经济贸易办事处和驻北京办事处的投资推广小组，以及投资推广小组未能覆盖的十多个策略地点的海外顾问，在全球各地举办投资推广活动。

香港海关

香港海关为实施各项贸易管制制度而执行相关法例。有关制度的管制范围包括：签发产地来源证（包括根据《安排》签发的产地来源证）、纺织品、战略物品、储备商品、未经加工的钻石及其他受禁制物品的进出口，以及遵守《化学武器公约》的规定。海关也负责收取进出口报关单、报关费及成衣税，并就各项制度执行相关的法定管制工作。

海关又执行保护版权和商标的刑事法例，同时执行保障消费者的法例，范围包括确保各项商品的安全和准确表述，以及维持度量衡准则。

知识产权署

知识产权署辖下设有商标注册处、专利注册处、外观设计注册处和版权特许机构注册处。该署负责就保护知识产权的政策和法例提出建议，并向政府提供知识产权方面的民事法律意见。此外，该署又致力加强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和尊重。

香港驻海外经济贸易办事处

现时香港在海外主要城市共设有 11 个经济贸易办事处，分别位于柏林、布鲁塞尔、日内瓦、伦敦、纽约、三藩市、新加坡、悉尼、东京、多伦多和华盛顿。

除驻日内瓦经贸办代表中国香港，以世贸组织成员身分参与世贸活动，并以观察员身分参与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总部设于巴黎）的贸易委员会外，其他十个经贸办协助促进香港的经贸利益，包括与当地具影响力的人士保持联系，增加他们对香港的认识，密切留意当地可能影响香港经贸利益的各种发展动向，以及与工商界、政界、智囊组织和传播媒介密切联系。经贸办又定期举办活动，提高香港的形象。

驻布鲁塞尔经贸办就香港在欧洲的经贸利益事宜担当主导角色，特别是代表香港向欧盟、欧洲委员会和欧洲议会争取经贸利益。该办事处也负责促进香港与 15 个欧洲国家的双边关系。驻伦敦经贸办专责在九个欧洲国家促进香港的利益，国际海事组织的香港代表办事处亦设于伦敦办事处内。驻柏林经贸办在二零零九年三月开始运作，负责进一步加强香港在欧洲的宣传推广活动，并促进香港和八个中欧和东欧国家更紧密的经贸关系。

驻华盛顿经贸办专责在美国首都促进香港的利益，该办事处与美国政府、国会和智囊团保持紧密联系，并密切留意可能影响香港与美国之间经贸关系的新法案及政策。驻纽约及三藩市的经贸办则分别负责在美国东岸地区 31 个州及西岸地区 19 个州促进香港的经贸利益。

驻悉尼、东京和多伦多的经贸办负责促进香港与所在国家的双边经贸关系。此外，驻悉尼经贸办也负责新西兰的事务，而驻东京经贸办也负责韩国的有关事务。驻新加坡经贸办则负责维系香港与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的经贸关系。

对外贸易关系

香港参与世界贸易组织

香港是世界贸易组织的创始成员。自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起，香港特区以“中国香港”的名义，继续维持在世贸组织中单独成员身分。香港参与世贸组织的目标有二。第一，是保持贸易自由化的动力，特别是在香港特区关注的范畴，例如关税和服务贸易方面。第二，是巩固以规则为本的多边贸易制度，使这个制度能够继续有效地促进贸易发展和自由化，并保障香港特区不会受到贸易伙伴的不合理对待和歧视。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世贸组织于卡塔尔多哈展开新一轮多边贸易谈判，这轮谈判至今尚在进行。香港特区政府一直积极参与谈判工作，致力为本港的服务业及工业货品寻求更大的市场空间。过去一年，由于世贸组织各主要成员在多个重要议题上坚持不同立场，且并未有积极参与，谈判未能取得重大突破，但成员仍然全力支持多哈回合，并努力就谈判的程序及具体内容达成共识。香港特区会继续在谈判中担当积极和具建设性的角色，务求推动谈判尽快取得圆满成果。

香港参加了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至十二月二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世贸组织第七次部长级会议。

区域经济合作

香港继续积极促进区域经济合作。亚太经济合作组织属区域论坛，让各成员政府就经贸事宜展开高层次对话和合作。香港以“中国香港”的名义和单独成员的身分，参与亚太经合组织的事务。行政长官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代表香港出席在新加坡举行的第十七届亚太经合组织经济领导人会议，而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则代表香港出席在该会议前举行的第二十一届亚太经合组织部长级会议。二零零九年，香港与亚太经合组织其他 20 个成员之间的贸易，约占本港外贸总值的 83%。

亚太经合组织的目标，是推动工业化经济体系及发展中经济体系分别于二零一零及二零二零年达到贸易及投资自由开放。为此，该组织定下了三大工作范畴，即贸易投资自由化、商业便利化和经济技术合作。香港在这三方面都积极参与，并承诺于二零一零年达到上述目标。

太平洋经济合作议会属非政府区域论坛，透过研究和讨论政策事宜，推动太平洋区域的贸易投资活动和经济发展。参与的人士包括政府官员、商界领袖和学者。太平

洋经济合作香港委员会负责就特区政府参与太平洋经济合作议会的事务提供意见，并统筹有关工作。年内，香港委员会继续积极参与该议会的活动。

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

香港是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以巴黎为基地)属下贸易委员会和金融市场委员会的观察员。这两个委员会是探讨贸易及金融服务政策事务的重要渠道，委员会提出的意见有时候会由其他国际组织(例如世贸组织)跟进，最终可能演变成具约束力的多边协议或守则。

区域及双边贸易协定

政府支持以世贸组织的多边贸易制度为本。尽管如此，政府因应世界贸易变化的新趋势，一直争取与贸易伙伴达成更多经贸安排，但有关协定须对香港有利、符合世贸组织规例、有助多边贸易自由化，以及能让香港的货物和服务以更有利条件进入海外市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香港完成与新西兰的紧密经贸合作协定谈判。这是香港首次与外地经济体系订立自由贸易协定。政府将继续寻求与其他贸易伙伴达成对香港有利的贸易协定。

与内地的联系及《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

内地经济贸易发展迅速，带动香港对外贸易及中介服务增长，亦促进两地经贸合作和融合。内地与香港于二零零三年六月签订《安排》，以促进两地的货物和服务贸易开放，便利两地之间的贸易和投资。其后双方签订多份补充协议，扩阔《安排》的涵盖范畴和深化不同服务领域的开放措施。最新的《安排》补充协议六于二零零九年五月签订。

在货物贸易方面，内地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对所有符合《安排》所商定原产地规则的香港产品，实施进口零关税优惠。截至二零零九年底，累计已为1573项产品制订《安排》原产地规则。在服务贸易方面，共公布了约250项开放和便利化措施，涵盖42个服务领域^{注三}。这些措施让香港服务提供者以优惠待遇进入内地服务行业。部分开放和便利措施以广东省为试点。

《安排》持续为香港的经济发展提供动力，而以广东为试点的开放措施亦有助加强粤港两地的经贸联系。

政府会继续积极协助港商把握《安排》带来的机遇。政府各决策局、部门、驻北京办事处、各个驻内地的经贸办，以及如香港贸发局等半官方机构，都在不同层面与中央及省市的相关部门保持紧密联络，以确保《安排》下的措施顺利落实。双方高层亦通过粤港合作联席会议和《安排》联合指导委员会等机制，保持紧密沟通。

注三 这些服务领域包括：会计、广告、航空运输、视听、银行、建筑物清洁、计算机及其相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文娱、分销、环境、货代、个体工商户、信息技术、保险、人才中介机构、职业介绍所、法律、物流、管理咨询、市场调研、医疗及牙医、专利代理、摄影、印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公用事业、铁路运输、房地产及建筑、与科学技术相关的咨询服务、研究和开发、证券及期货、与采矿相关的服务、与管理咨询相关服务、社会服务、体育、仓储、电信、旅游、商标代理、笔译和口译、运输(包括道路货运/客运及海运)。

另外，特区政府因应内地的扩大内需政策，近年亦与内地部门合作，协助港商开拓内地市场，其中包括向内地部门反映港商有关内销的意见，并支持内地省市举办更多对洽及展销活动。

促进和保护投资的双边协定

为确保海外投资者在香港的投资受到足够保障，并让香港投资者在外地享有同样保障，香港与 16 个经济体系签订了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

纺织品的贸易

香港继续发挥本身的专长和巨大潜力，发展成为世界级的纺织品贸易物流和采购枢纽。同时，香港亦继续维持一套高效率的产地来源管制措施，防止违规情况，以保障香港纺织品贸易的利益。

为打击非法转运纺织品的活动，香港海关在二零零九年视察工厂和检查货物共 17 036 次，调查了 334 宗个案，并在各个出入境管制站进行了 576 次突击检查纺织品行动，对 384 家违法公司及个别人士采取检控，判处的罚款共达 590 万元。

战略物品的贸易

工贸署实施一套全面的进出口管制许可证制度，以监控进出香港的战略物品。这套制度可确保香港能够继续获得有助经济持续发展的先进产品及技术，亦不会成为战略物品非法扩散的中转地。此外，为落实执行《化学武器公约》，工贸署也实施一套许可证制度，以监察涉及敏感化学品的活动。香港与贸易伙伴保持紧密合作，以取得国际间有关战略物品管制事宜最新发展的消息，并使香港的管制安排与贸易伙伴的管制制度互相配合。

二零零九年，香港海关调查了 233 宗未领许可证而进口或出口战略物品的案件，检控了 52 名违法者，判处的罚款共达 220 万元，充公的战略物品共值 151,000 元。

海关合作

香港海关一向积极参与世界海关组织和亚太经合组织海关程序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并与世界海关组织亚太区情报联络中心北京办事处保持紧密联系。海关调派一名人员在该联络中心工作，以加强亚太区的情报网络。

香港正采取步骤，实施世界海关组织的“保障及便利贸易的框架”。这个框架是世界海关组织采纳的一套原则和标准，旨在提高供应链的安全和便利国际贸易。香港海关会参考其他海关当局推行“认可经济营运商计划”的最佳模式和经验，以拟定在香港推行相关计划的实施方案。

香港海关与其他海关当局和执法机关保持良好合作网络。香港海关定期与内地及其他海关当局举行双边会议，以便交换情报和执法经验，亦与其他海关当局达成一系列双边合作安排。

促进外来投资

年内，虽然全球经济不景气，投资推广署仍协助了 265 家海外、内地及台湾企业在香港开设或扩充业务^{註四}。这数字破了历年纪录。这些企业的直接投资总额约为 44 亿港元，在开设／扩充业务首两年内会为香港创造逾 6 000 个职位^{註五}。

投资推广署在年内举办了多项活动，包括以个别行业为主题的活动，提供平台予从事不同行业和服务的海外公司进行联系。此外，该署亦举办居港外商联系计划，以及参与大型国际及地区商业论坛。这些活动有助香港提升形象、物色潜在投资项目，并为已在香港设点的公司提供后续支援服务。二零零九年，该署赞助的大型活动包括福布斯 50 强颁奖晚宴、香港国际七人榄球赛、亚洲出版协会颁奖晚宴、中小企国际推广博览、中国企业家论坛及第三届中国企业跨国投资研讨会。

二零零九年，投资推广署与内地七个主要省市，即江门、佛山、福建、惠州、深圳、广州和广东，合作推广香港与内地经济融合带来的优势，于海外主要城市包括伦敦、利物浦、圣保罗、斯德哥尔摩、赫尔辛基、纽约、大阪、班加罗尔、柏林、汉堡和悉尼合办投资推广活动。投资推广署亦于年内推行一连串推广活动，发掘内地的对外投资潜力，当中包括筹办全国市场推广计划“投资香港一行！”，在江苏和四川举行投资推广研讨会和推介会。去年，该署完成了 48 个有关内地企业在香港投资的项目，占已完成项目总数的 18%。

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指在本港从事制造业而雇用少于 100 人的企业，或从事非制造业而雇用少于 50 人的企业。香港目前约有 282 000 家中小企业，占本港私营企业总数 98% 以上，雇用逾 120 万人。为支援中小企，政府设立了三项中小企业资助计划，协助中小企业取得金融机构的贷款、拓展海外市场，以及增强整体竞争力。

因应环球金融危机，政府在二零零八年年底推出特别信贷保证计划，协助企业从金融机构取得商业贷款，以渡过信贷紧缩所带来的即时现金周转困难。政府的总承担额为 1,000 亿元。工贸署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实施了一系列加强措施，进一步支援本地企业。

促进创新科技

创新科技署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辖下的创新科技署，引领香港成为以知识为本的世界级经济体系。创新科技署负责制定和推行有关促进创新科技的政策及措施；支援应用研究和开发、支援科技转移和应用；促进科技创业活动；协助提供创新及科技的基础设施和栽培人才；以及推广国际承认的标准和合格评定服务，为香港的科技发展及国际贸易建立稳固的基础。

註四 代表投资推广署协助完成投资项目的公司总数，并未包括其他自行在港成立公司的数目。

註五 根据投资推广署所协助的公司所申报的资料，但部分公司并未披露有关数据。

该署与政府其他部门、工商界、大专院校和工业支援机构紧密合作。政府已推行多项措施，把香港建构成为区内的创新科技中心，并提供多项基建和财政支援，以推动应用研究及发展活动。

行政长官在二零零九年的《施政报告》中宣布政府会采取一系列措施，发展六项香港享有明显优势的产业，让经济得以持续增长，当中包括创新科技产业及检测和认证产业。

创新及科技基金

政府在一九九九年成立 50 亿元创新及科技基金，用以资助可促使制造业及服务业创新和提升科技水平的项目。截至年底，该基金已拨款约 49.1 亿元，资助超过 1 800 个由科研机构和业界进行的项目。

政府在二零零九年一月扩大了基金下的实习研究员计划，提供更多机会给本地毕业生参与研发工作。该计划为创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发项目提供额外的财政资助，让每个创新及科技基金项目聘请最多两名实习研究员，实习期最长为 24 个月。二零零九年，该计划共提供了超过 350 个实习研究员名额。

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

行政长官在二零零九年的《施政报告》中宣布拨款二亿元，于二零一零年四月推出“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带动企业拓展科研文化，鼓励企业与本地公营科研机构建立长期合作。该计划会让参与“创新及科技基金”项目或与指定本地研究机构合作进行应用研发项目的企业，享有其投资额百分之十的现金回赠。

提倡科技企业精神

政府亦提供财政资助，以推广科技企业精神。为帮助规模较小的新公司进行研发活动，把创新的科技意念转化成有商业发展机会的产品、工序或服务，创新及科技基金之下的小型企业合作研究资助计划为该等公司提供等额配对补助金，每个申请项目最高可获 400 万元的资助。截至年底，这项计划已资助 316 个项目，拨款总额达 3.36 亿元。

香港应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香港应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由政府资助，在二零零零年一月成立，致力从事与产业有关的高质素研究发展工作，并把成果转移给产业界，以便转化为商品，藉此提升香港产业的科技水平，并促进以科技为本产业的增长。该院在二零零六年四月成立香港资讯及通讯技术研发中心，集中进行四个科技范畴的研究，包括通讯科技、电子消费品、集成电路设计及光电子。该院正利用现有的技术，发展新范畴——生物医学电子。

香港赛马会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香港赛马会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在二零零一年五月成立，是香港应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香港赛马会慈善信托基金已同意捐款五亿元，资助中药研究院的研究发展计划。该院的使命是通过统筹与中药相关的活动，以及为以科学和临床验证为本的中药研发项目提供策略性支援，致力推动并支援香港中药业迈向现代化和进一步发展。

研究及发展中心

在二零零五年进行全面检讨和公众咨询后，政府决定采取集中的方针，以推动应用研发工作和支援产业提升技术水平。政府在二零零六年四月在以下五个重点科技范畴设立研发中心：

- 汽车零部件；
- 资讯及通讯技术；
- 物流及供应链管理应用技术；
- 纳米科技及先进材料；以及
- 纺织及成衣。

各研发中心的目标是发展其重点科技范畴，作为推动和协调应用研发和科技转移的中心点。为配合以需求和市场为主导的新策略方针，研发中心与产业界紧密合作，定出研发计划和制订科技蓝图，并推动研发成果商品化。

与内地的科技合作

内地与香港科技合作委员会在二零零四年成立，是一个高层次的督导委员会，让国家科学技术部与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共同制订和统筹两地的科技交流和合作计划。

委员会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举行了第四次会议，其中达成的协议，包括继续跟进在香港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伙伴实验室的工作，以及成立“粤港科技合作先行先试工作组”，研究和制定在广东实施“先行先试”的科技合作政策及措施。

自二零零四年开始，香港与广东省政府推出“粤港科技合作资助计划”，以鼓励两地的科研机构和企业合作进行研发工作。二零零四至二零零九年，粤港双方在联合资助项目上共拨款约二亿元，共同支持超过 30 个分属多个科技范畴的项目。

香港与深圳市政府在二零零七年五月签订协议，加强两地的科技合作，以及推动成立“深港创新圈”。两地政府于二零零八年更邀得一家国际公司在香港设立其全球光伏电薄膜业务总部和研发中心，并于深圳设立相关的生产基地。该公司在香港科学园的研发中心已于二零零九年三月启用，在深圳的生产基地亦于同年十一月投产。

宣传推广活动

为培养市民，特别是年青人的创新科技风气，创新科技署每年均会举办旗舰项目“创新科技节”，活动包括展览、工作坊、专题研讨会、比赛及在三个热点商场举行的巡回路演。此外，该署又与香港中文大学合作，在二零零九年六月成立“创新科技学生会”，以及与香港青年协会合办每年一度的“香港学生科学比赛”，旨在提高参与者的科学与科技知识，从而培养年轻人才的创意思维，让他们投身科技事业。

保护知识产权

香港致力维持有效的保护知识产权制度，通过周全的法例、简便易用的注册系统、有力的执法行动和富创意的公众教育，在保护知识产权的工作上取得卓越成绩，建立了良好声誉。

注册

知识产权署提供多项电子服务，使商标、专利、外观设计的注册及管理更有效率和更具成本效益。有关的注册记录册并以电子格式存储，让用户透过互联网随时以中文或英文免费查阅相关资料 (<http://ipsearch.ipd.gov.hk>)。此外，电子提交系统亦为知识产权拥有人及代理人提供既安全稳妥又简便易用的环境，让他们随时提交申请 (<https://iponline.ipd.gov.hk>)。

知识产权的注册拥有人及其代理人可透过该署的互动服务，直接更改一些载于注册记录册中的详情，系统会即时更新注册处的相关记录。

知识产权署的电子服务，特别是电子提交服务，广受用户欢迎。多年来，转用电子方式提交申请的比率都有所上升。

商标

二零零九年，商标注册处接获 24 754 宗注册申请。年内，获注册的商标共有 22 500 个，较二零零八年增加 22%。总共有 92 个国家和地区提出申请，主要包括：

香港	9 454	法国	572
内地	4 620	英国	499
美国	2 693	中国台湾省	470
日本	1 810	德国	462
瑞士	588	英属维尔京斯岛	404

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注册记录册上共有 238 908 个商标。

专利

《专利条例》订明，以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英国专利局或欧洲专利局(就指定英国的专利而言)批予的专利为基础而提出的申请，可获批予标准专利。该条例也就短

期专利的批予作出规定，订明经过香港专利注册处处长于本地对申请作形式上审查的程序后，有关专利便可注册。二零零九年，专利注册处共接获 11 857 宗标准专利申请，批出的标准专利有 5 625 项。年内，该处另接获 551 宗短期专利申请，批出的短期专利共 474 项。

注册外观设计

二零零九年，外观设计注册处共接获 2 234 宗申请，要求为 3 818 项外观设计进行注册。年内，获注册的外观设计有 3 850 项。

版权

根据《版权条例》，文学作品、戏剧、音乐作品、艺术作品、已发表版本的排印编排、声音纪录、影片、广播、有线传播节目，以及表演者的表演，不论其版权拥有人属何居籍，均可获得保护。依循国际标准，条例并无规定版权拥有人须注册版权。

政府不时审视法例条文，以确保条文切合现今的环境。近年的立法修订包括订立一项新罪行，任何人在业务过程中，频密或定期大量制作或分发书本、杂志、报章或期刊的侵权复制品，导致有关版权拥有人蒙受经济损失，即属违例。为打击这项新罪行，当局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通过《版权(修订)条例》，清晰订定相关的数字界线，让商人了解如未经许可而复制或分发侵权复制品超逾数字界线时，即可能招致刑事责任。

为迎接科技进步带来的挑战，政府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公布了一套经修订的立法建议，以加强在数码环境中的版权保护。这些修订建议是当局在参考了早前收集到的公众意见后而制定的，当中包括由版权拥有人、使用者和互联网服务供应商代表组成的三方协作机制所提出的意见。该三方协作机制于二零零八年成立，用以探讨互网商怎样才能最有效地协助打击网上侵权。政府将拟备修订条文，以便在二零一零至一一立法年度向立法会提交修订条例草案。

执法

香港海关负责执行保护知识产权方面的刑事法例，调查涉及侵犯版权和假冒商标的举报；对所有光碟及母版制造厂实施发牌管制；并打击制造、分销、售卖、进出口盗版和假冒商标货品，以及管有侵权复制品作商业用途的活动。同时，海关也打击网上侵犯版权和其他涉及销售伪劣货品的违法活动。

二零零九年，海关共侦破 6 374 宗侵权案件，拘捕 1 105 人，检获货品总值 7,100 万元，其中以盗版光碟为主。在海关持续严厉执法下，香港的盗版活动局限于少量销售和小规模制作。

海关也对已知的冒牌货品销售黑点采取严厉执法行动，使这类非法活动大为减少。二零零九年，海关侦破 1 013 宗仿冒商标案件，检获冒牌货品总值 9,300 万元，拘捕 768 人。

为配合香港进一步发展葡萄酒贸易和集散业务，海关在二零零八年八月成立了一支专责执法队伍，打击可能出现的假冒葡萄酒活动。

为了有效打击盗版和冒牌活动，海关通过保护知识产权大联盟和与代表版权及商标拥有人的各个协会紧密联系，促进业界提供支援和合作。

公众教育

二零零九年，知识产权署在学校举办活动宣扬尊重知识产权。在二零零九年的中小学探访计划中，该署共探访了 74 所学校共 22 241 名学生。该署也在中小学举行了互动剧场。

知识产权署推出了一系列电视宣传短片，向香港企业发放保护知识产权信息。该署亦于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期间推行“知识资本管理顾问服务计划”，为本地机构（特别是中小企业）提供免费顾问服务，帮助机构善用知识资本管理工具来发掘本身业务潜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止，已有 315 间机构参加该计划。

与内地有关部门合作

知识产权署在国家、泛珠三角区域和广东省地区层面，与内地有关部门紧密合作，推广保护和管理知识产权的工作。活动包括：“内地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知识产权研讨会”、中小型企业研讨会、联席会议，以及交流活动。粤港双方更在二零零九年八月签订知识产权合作协议。

香港海关加强与内地对口单位的合作，交流经验和资料，以侦查和检控与知识产权有关的罪行。多年来，香港和广东省的海关当局统筹定期的联合行动，堵截跨境走私侵权货品的活动。

参与国际组织活动

为了配合国际间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的发展步伐，知识产权署参与各类国际论坛，包括世贸组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理事会的活动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会议。该署又代表中国香港出席其他国际及地区的知识产权研讨会和会议，包括在新加坡举行的亚太经合组织知识产权专家小组第二十八及第二十九次会议。

专业服务发展资助计划

政府在二零零二年推出一亿元的“专业服务发展资助计划”，以对等方式资助业界推行发展项目，以提高他们在境外市场的竞争力，并提高本港专业服务的水平。获资助的项目包括：能力提升计划（例如国际会议和培训课程）、市场研究，以及推广活动（例如路演和展览）。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在 212 个获资助的项目中，约有 40% 与增强本地专业服务在内地市场竞争力有关。

方便营商

政府承诺取缔繁琐规则和简化规管措施，使本港享有充满生机的营商环境，并且得以持续。政府在二零零六年一月成立的方便营商咨询委员会，负责督导方便营商的工作。咨询委员会由商界、学术界、专业界别和政界的代表，以及有关决策局的高层官员组成，业界代表也可通过参与各方便营商专责小组的工作，提供他们的意见。在咨询委员会及其辖下工作小组的指导下，政府进行规管检讨和采取措施，使政府规例及程序更利于商界运作，并减低商界因遵从政府规例及程序而引致的成本负担。咨询委员会及其工作小组也提供了有效平台，让政府就新规管建议徵询商界意见和研讨实施细节。

二零零七年二月，政府推行“精明规管”计划，务求进一步改善本港的营商发牌程序，优化营商环境。计划的目的是提升各有关决策局及部门发牌工作的效率、透明度及方便营商程度，从而减轻商界因遵从规管而引致的成本负担。现时约有 30 个提供营商发牌服务的决策局及部门参与这个计划。政府为主要商业界别成立营商联络小组，以促进决策局及部门与业界就发牌及规管事宜的沟通。

政府并在香港政府一站通入门网站设立营商咨询电子平台，让商界查阅各项可能影响他们营商的拟议规例、行政措施及程序的咨询资料，同时也可提出意见。政府在改善香港营商的整体发牌环境方面取得良好进展。

财政司司长办公室辖下经济分析及方便营商处的方便营商部，负责统筹政府推行的各项方便营商措施，并为方便营商咨询委员会及其辖下各工作小组提供秘书处和其他行政支援服务。

进出口文件

香港特区是一个自由港，对进出口文件订定了适切而恰当的规定，务求便利合法贸易。大部分产品进出本港都无须领取许可证。产品如须申领进出口许可证，也只是为了使香港履行国际义务，以及为了保障公众卫生和安全、保护环境、维护知识产权，或确保香港能继续获取高科技技术和产品。

香港特区同时也实施产地来源签证制度，方便本港货品出口往海外市场。

道路货物资料系统

香港于二零零九年制定附属法例，为推行“道路货物资料系统”作好准备。该系统是为便利道路货物清关而设的电子系统。规例订明强制使用该系统以电子方式预报货物资料时的有关详情，以及在强制实施前设立一段为期 18 个月的确切过渡期。

当“道路货物资料系统”于二零一零年开始运作后，除了被选定须予检查的货车外，所有选用该系统的跨境货车均可在陆路边境管制站获得便捷的一体化清关服务。此外，该系统亦会为香港海关提供更大的空间，便利多模式货物转运（例如陆路转至空运或海运）。

政府电子贸易服务

为了保持香港作为国际贸易中心的竞争力，政府于一九九七年推出“政府电子贸易服务”系统，为贸易界提供以电子方式提交某些与贸易有关文件的平台，让他们以具成本效益和合乎环保的方式履行法律责任。二零零九年，政府电子贸易服务的交易量达 2 030 万宗。

政府委聘三个服务供应商由二零一零年起提供政府电子贸易服务。在原有的两家服务供应商以外再委聘第三家供应商，可为业界提供更多选择，增添良性竞争空间。政府又引入改善措施，减少业界须输入的资料。这些措施包括协调进出口报关单及“道路货物资料系统”文件的数据格式，以及就这两类文件提供资料重用功能。

贸易及工业支援服务

香港贸易发展局

香港贸易发展局在一九六六年成立，是负责对外推广和拓展香港产品和服务的法定机构。该局在全球设有逾 40 个办事处，其中 11 个设于内地，协助以香港中小型企业为主的客户发展业务，提供商贸联系、市场资讯和增值培训。贸发局致力宣传香港为亚洲国际商贸中心。

贸发局也协助巩固香港作为亚洲区国际会议及展览中心的地位。年内，该局在香港举办了逾 30 个展览会，当中三个属同类展览中世界最大，另有五个则是同类展览中亚洲规模最大的。这些展览活动吸引了接近 28 000 家公司参展，参观的买家达 570 000 名。

贸发局针对内地市场，集中推广香港作为专业服务中心、创新服务中心、金融服务中心、物流中心、内地企业拓展环球商机的合作伙伴，以及时尚产品的供应中心。面向传统市场，该局致力推广香港产品的独特优点，例如品质可靠、设计时尚、符合国际环保及安全标准等。至于新兴市场，该局一方面充当先头部队，评估这类市场的发展潜力；另一方面建立香港产品形象，协助中小型企业物色新商机。

贸发局出版的 15 本产品杂志及行业特，直达全球超过 500 万买家手中。二零零九年，该局还出版了约 170 份研究报告、行业信息和商情快讯，提供香港、内地及国际市场的最新情报。贸发局的网站“贸发网”(<http://www.hktdc.com>)，收录约 90 万名登记买家及超过 12 万个来自香港、中国内地及全球各地的优质供应商资料，并为香港公司及海外买家提供网上商贸配对服务。

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

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在一九六六年依据法例成立，保障本港出口商因商业或政治事故而未能收到货款的风险。信保局由香港特区政府全资拥有，并获特区政府保证承担全部债项。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三日，特区政府担保的信保局法定最高负责额由 150 亿元提高至 300 亿元。信保局在财政上奉行自负盈亏政策。

二零零九年，信保局受保出口总值达 587 亿元，较二零零八年增加 26.5%。保费总收入为 2.193 亿元，上升 18.9%。实付赔款为 1.533 亿元，增加 108.5%。

鉴于整体经济及贸易情况仍然困难，信保局延长部分在二零零八年实施的支援措施，并在二零零九年推出数项新政策。主要措施包括延长免费买家信用评估服务和豁免保单年费、调高小额信用限额上限至 100 万元并加快处理有关申请、增加额外两个新兴市场的承保额，并降低这些市场的保费率，以及在信保局网页提供最新市场资料。

香港科技园公司

香港科技园公司在二零零一年成立，为以科技为本的公司和活动提供一站协作式的基础支援服务，包括通过培育计划培育新成立的公司、在科学园内为应用研究发展活动提供设施和服务、在创新中心建立设计组，以及在工业村内提供进行生产工序所需的土地和处所。

科学园总面积 22 公顷，分三期发展。第一期于二零零四年落成，第二期于二零零八年落成，分别有超过 90% 及接近 80% 已经出租。位于第二期发展区内的二十号大楼现正进行兴建工程，并会特别加入环保绿化及可持续发展的设计，将于二零一一年第二季落成。科学园自二零零四年落成以来，为本地及海外公司提供世界级的科研设施和有力的支援服务。科学园使用群组概念，鼓励从事电子、资讯科技和电讯、生物科技、精密工程及最新发展的第五个群组——绿色科技的科研公司互相合作，发挥协作效应，以增加科研效率。

科技园公司管理三个工业村，分别位于大埔、元朗及将军澳，总面积达 217 公顷。工业村以接近成本的价格，把已发展的土地，租予引进全新或改良技术和工序而不能在多层大厦内运作的公司。工业村有助扩阔本地的产业基础，并提升香港的科技水平。为配合近年来因应本港经济转型带来的需求，当局现正进行研究，为工业村重新定位和进行活化工程。

科技园公司通过培育计划，培育新成立的科技和设计公司，在他们创业初期最关键的数年，提供廉价的办公室和行政管理，以及市场推广、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支援。自二零零六年起，科技园公司也推行小型科技/设计企业计划，为完成培育计划的公司提供支援服务和办公地方，协助他们继续发展。这些年来，接受培育的公司和完成培育计划的公司所提交的专利、商标及注册设计的申请数目，一直稳步上升，而所获得的本地及国际技术和管理奖项亦不断增加。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致力提升香港企业的生产力，为以创新和增值为本的企业，提供横跨价值链的综合支援服务。该局重点放在香港和珠江三角洲的制造业，特别是香港的基础工业，以及相关的服务行业。

年内，生产力促进局继续以生产科技、资讯科技、环境科技、管理系统这四个互补性的范畴为重点，致力提升本地生产力。该局集中资源，透过提供技术和工序改良

服务，协助本港制造业迈向高增值。该局着力推广绿色生产，并继续引入新的技术方案，协助制造商符合香港、内地及其他国家的严格环保要求。此外，该局也积极推动香港和内地在科技上紧密合作，以协助创新产业把握新商机，从而增强本港工商界和制造业的竞争力。

其他工商组织

香港工业总会、香港中华厂商联合会、香港总商会、香港中华总商会和香港中华出入口商会是本港历史久而有重大影响力的跨行业工商组织，以促进组织内成员的利益和联系为宗旨。此外，香港还有不少代表个别行业或利益的商会，以及其他国家的驻港商会。

标准及评定服务

创新科技署在计量、标准文件及认可事宜等范畴所提供的服务，为香港的标准与合格评定制度，奠定了稳固的技术基础。

标准及校正实验所是保存香港物理测量参考标准的官方机构，并提供可溯源至国际单位制的全面校正服务。实验所是国际计量委员会互认协议的签署成员之一，因此其校正证书广受国际承认。

产品标准资料组发放有关标准文件的资讯，并设有一个产品标准图书馆，提供出售标准及与标准事宜有关的免费技术咨询服务。该组代表香港特区参与地区及国际标准化机构(例如国际标准化组织)，并鼓励本地专家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此外，该组也统筹香港参与亚太经合组织标准及评定的事务，并担任世贸组织《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下的港方谘询点及通知机构。

香港认可处透过颁授认可资格，致力提升本地合格评定服务的水平，为社会、经济和技术活动提供可靠的支援。认可资格也是正式承认的资格，能协助使用者识别和聘用有能力提供服务的机构。认可处按照国际标准运作，积极参与国际及地区认可组织的活动，通过签订相互承认的协议，令香港认可处认可的服务机构所进行的测试、校正、认证和检验的结果，获全球各地广泛接纳，利便各类跨境商贸活动。香港认可处透过三项自愿参加的认可计划提供全面的服务。这三项计划是香港实验所认可计划(HOKLAS)、香港认证机构认可计划(HKCAS)及香港检验机构认可计划(HKIAS)。

检测和认证产业

香港标准与合格评定制度的技术基础稳固，对本港检测和认证业的发展贡献良多，令有关产业过去二十年得以稳步发展，并获得良好的国际声誉。

检测和认证产业为制造业及其他服务行业提供支援，是整个供应链中不可或缺的一环。该产业为本港及内地的产品和服务，向海外买家提供品质和安全保证，对促进本港的贸易及物流发展，以至推动珠江三角洲地区的工业化，均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二零零九年六月，经济机遇委员会选定了六项香港具有明显优势和发展潜力的产业，而检测和认证产业是其中之一。

同年九月，政府成立了香港检测和认证局，致力推动业界发展，透过建立本港的检测和认证服务品牌，提升产业的专业水准和国际认受性。该局的成员包括检测和认证产业的业界人士，以及商界、专业团体、相关公营机构和政府部门的代表，其首要任务是在成立后的六个月内，联同业界制订以市场为主导的三年行业发展蓝图。

该局的成立是检测和认证产业发展的里程碑，显示政府大力支持这个行业的持续发展。

人力资源与工业教育训练

在二十一世纪以知识为本的经济体系中，拥有各类优秀的人才才是成功的关键。本港的高等程度教育培训课程由大专院校开办。职业训练局则提供专业教育培训及发展课程，并推行新科技培训计划，资助雇主保送员工学习未广泛应用、但日后可为香港带来莫大裨益的新科技。制衣业训练局辖下设有两个训练中心，专门为制衣业和鞋履业培训人才。

政府又推行输入内地人才计划，目的是吸引内地的优秀人才和专业人才来港工作，以满足本港对人才的需求，提高香港在全球化市场的竞争力。

保障消费者

消费者委员会

消费者委员会是法定组织，在一九七四年成立，专责保障和促进消费者在购买货品、服务和在购买、抵押或承租不动产方面的权益。消委会 22 名成员来自社会各阶层，全由政府委任。

消委会的主要职能包括：测试产品、进行市场调查及服务研究、监察物价、调解投诉、提供咨询服务、研究保障消费者的政策、举办消费者教育活动，以及通过不同渠道，向市民发放消费者资讯。消委会也管理消费者诉讼基金，协助消费者透过法律途径寻求补偿。

消委会的产品测试和市场调查工作，为消费者提供客观和最新的产品及服务资讯，协助他们作出精明选择。年内，消委会完成了 48 项产品测试、16 项调查和 40 项深入研究。消委会出版的《选择》月刊，向消费者发放包括产品测试、服务比较和调查研究的结果，务求为公众提供实用的资讯和建议。《选择》提供全面的多媒体资讯服务，消费者可以从印刷本、互联网、家居固网电话和流动电话取得资讯。

消委会通过热线电话系统、八个咨询中心和互联网网站，为广大消费者提供调解投诉和咨询服务。消委会并且调解和解决消费者与有关商户的争议。年内接获消费者的投诉和查询分别有 34 114 和 119 720 宗。

消委会亦监察营商手法及与市场竞争有关的问题，以保障消费者权益，并会向有关方面提交意见书。

二零零九年，消委会为传媒举办消费权益新闻报道奖，以及由公众投票的十大消费新闻选举。消委会与教育局合办了第十届消费文化考察报告奖，鼓励中学生研究和分析香港本土的消费模式。

消委会与海外和内地的消费者组织保持密切联系，共同处理各地旅客有关消费的投诉，并研究新措施以提高消费者权益。为保障内地旅客在港消费购物的权益，消委会与内地多个主要省市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加强跨境购物消费的保障。消委会特别设立了“精明消费香港游”网站，为内地旅客提供一站式的消费资讯，内容包括一系列内地旅客访港的相关资讯。

执行保障消费者的法例

香港海关进行突击检查和调查，确保在香港出售的玩具、儿童产品及消费品符合安全标准，按重量或其他度量销售的货品，其重量或度量准确，以及货品的表述无误。在二零零九年，海关共进行了7 712次突击检查，并调查了2 287宗个案，当中包括对怀疑违反《2008年商品说明(修订)条例》的零售店进行了3 301次突击检查，并调查了448宗个案。

《2008年商品说明(修订)条例》及八条附属法例于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正式生效，以打击不良经营手法，加强保障消费者。海关推出了一连串宣传活动，向市民和访港旅客介绍新法例。海关亦成立了快速行动部队，以便尽速处理短期留港旅客的投诉。

政府化验所提供分析及咨询服务，以协助海关执行保障消费者的法例。二零零九年，化验所进行了36 763项测试，检定多款玩具、儿童产品及消费品是否符合相关的安全标准，并测定零售商品的重量。化验所也现场审查商业用天秤及液化石油气加气枪的准确性，以支援根据《度量衡条例》的执法行动。年内，化验所进行7 718项测试，以检定黄金制品的成色和鉴别其他商品所标示的成分，该等测试与根据《商品说明条例》调查不良经营手法有关。

检讨有关保障消费者的法例

为打击误导及其他不公平营商手法，政府正检讨香港的消费者保障制度，务求找出须予完善的地方。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政府向立法会提交《2009年玩具及儿童产品安全(修订)条例草案》。条例草案旨在更新适用于在本港供应的玩具及指定儿童产品的安全标准，务求与国际标准及主要经济体系采用的标准看齐。

濒危物种的贸易

《保护濒危动植物物种条例》旨在执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的规定，规管濒危动植物物种的入口、出口、再出口、从公海引进或管有。条例禁止进口、输

出和转口高度濒危物种作商业用途。至于濒危程度较低的物种，则须符合签证规定才可进行国际贸易。

上述条例由渔农自然护理署实施，并由该署和香港海关共同执行，违例者的最高刑罚是罚款 500 万元和监禁两年。二零零九年，当局共签发 18 429 张许可证及证明书，并进行 121 项检控。

网址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www.cedb.gov.hk (连结至有关部门和机构)

消费者委员会：www.consumer.org.hk

环境局：www.enb.gov.hk